

陸港澳關係

大陸「統戰部部長」劉延東訪港未能解決社會矛盾

中共「統戰部部長」劉延東於 5 月 25 日赴香港訪問，香港輿論認為劉延東身負化解「人大釋法」後港人對大陸的不滿及香港社會中對立情緒的重任，但劉延東卻以行程緊密為由，至離港前僅與 2、3 位民主派人士會面。根據明報於 5 月 31 日公布的民調結果顯示，有 63% 的受訪者認為她應與民主派見面，也有 42% 的受訪者認為她此行反而增加社會矛盾。

大陸介入香港立法會選舉

陸續有港人向媒體表示，大陸「統戰部」官員、「政協委員」等以香港選民登記大使或助選團名義，發動同鄉會等團體成員登記為選民，並一一紀錄有關資料，或要求在大陸之港商提供一定數目的在港親友資料，顯示大陸似有介入今年 9 月立法會選舉之嫌（明報，2004.5.14）。民主派團體「民間人權陣線」與「民主發展網絡」召開記者會，指相關情勢顯示香港出現「白色恐嚇」，並將成立小組來監察立法會選舉是否公正公平（信報，2004.5.18）。惟港府政制事務局、選舉事務處與廉政公署則以「坊間傳聞」為由而不予評論（信報，2004.5.18）。嶺南大學政治及社會學系副教授李彭廣認為，若大陸官員有系統地影響香港選民的投票意向，已違反香港選舉的公正性，令人質疑「港人治港」的承諾，港府應予徹查（文匯報，2004.5.15）。

大陸公安人員越境辦案引發爭議

近期有兩名自稱是大陸公安的人士於港島疑進行「秘密監視」期間被香港警方「拘捕」。港府警務處處長李明達指出，任何地方的執法機關人員赴香港查案，必須透過香港警方協助，否則即屬違規，如證實有大陸公安人員越境調查或執法，即違反兩地協議，港方必定提出強烈抗議。香港行政長官董建華亦支持警方立場（香港經濟日報，2004.6.18）。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成員劉江華表示，大陸公安若私自赴香港執法，將嚴重破壞「一國兩制」，是不能接受的，立法會將跟進此事，並要求召開特別會議，希望保安局局長能給立法會及公眾清楚的交代（蘋果日報，2004.6.19）。

「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」6 月 1 日在香港舉行

「泛珠三角」地區係指包括廣東在內之大陸西南地區的 9 個省份(即廣東、廣西、福建、江西、湖南、四川、貴州、雲南、海南)，此概念是由中共「中央政治局委員」、「廣東省委書記」張德江首倡，並規劃於今年召開會議，香港及澳門亦在大陸高層的支持下加入，因而形成所謂「9+2」的區域合作論壇。首次的論壇活動，於 6 月 1 日至 3 日分別在香港、澳門及廣東連續舉行。

6 月 1 日在香港舉行的會議中，大陸「中央」相關的高層官員、「9+2」地區的主要官員皆出席。除張德江外，尚包括大陸「國家」部門的「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副主任」劉江、「港澳辦副主任」陳佐洱、「交通部長」張春賢、9 省的「省長」或「副省長」、「商務部副部長」安民、「鐵道部副部長」王兆成、「國家旅遊局副局長」孫鋼、香港「中聯辦主任」高祀仁。港澳方面除行政長官外，主要的司長級官員亦均與會(大公報，2004.6.12)。

會議在廣東閉幕時，與會各方簽署「泛珠三角區域合作框架協議」，做為推動合作的架構。依據該協議，泛珠三角合作採自願參與、市場主導等原則，力圖創造公平開放的市場環境，並促進生產要素合理流動及加強基礎設施的協調。各方並同意建立行政首長聯席會議制度、政府秘書長協調制度，以及部門銜接落實制度之三級協調機制，並設立「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」及「泛珠三角經貿合作洽談會」兩個交流平臺。

珠澳跨境工業區展開招商

珠澳跨境工業區於去年 12 月 5 日經大陸「國務院」批准設立，以發展工業為主，兼顧物流、中轉貿易、產品展銷等功能。珠海園區按保稅區管理規定辦理相關手續，即備案制管理；澳門則按貿易自由港政策辦理，即貨物自由進出，無關稅。珠海園區生產的最終產品如在大陸銷售，按保稅區貨物內銷相關規定辦理；澳門園區生產的最終產品輸往大陸，按照 CEPA 框架下相關原產地規則確定其原產地；兩個園區生產的產品出口到國外，按進口國(地)的原產地規則確定原產地。另外，有關方面亦正研究在兩園區之間的口岸實施一地兩檢(澳門日報，2004.6.30)。

澳門經濟財政司司長譚伯源表示，目前有意到珠澳跨境工業區投資的企業，係以大陸及香港廠商為主(澳門日報，2004.4.26)。澳門政府希望跨境工業區可為粵澳、珠澳展開其他領域的合作積累經驗，並為澳門與泛珠三角區域其他省市合作提供發展與服務的平臺(澳門日報，2004.6.30)。